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22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在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石林东路9号1号楼7层会议室召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一致推选，会议由董事蒋帮俊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议案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董事的薪酬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中的作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程序，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聘任徐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换届完成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6.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边绍谦先生、徐魁先生、蒋帮俊先生、梁越先生、侯鸿翔先生、戎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6.01 推选边绍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02 推选徐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03 推选蒋帮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04 推选梁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05 推选侯鸿翔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06 推选戎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7.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德军先生、曹瑜强先生、屠新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提名的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按规定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能生效。

7.01 推选李德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02 推选曹瑜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03 推选屠新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8.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工作会会议决议；
3.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工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